

# OPEC 控制下的世界石油市場

董瑞麒

## ——石油發展專題研究之六

一九七三年最後三個月，OPEC 一舉推翻七姊妹所建立並長期控制的石油制度，奪回油價決定權及一大部份石油生產控制權，幾乎控制原油市場及大部份上游工業，大油公司開始退守油品市場及下游工業。當時若干西方領袖，尤其是英美人士，仍希望大油公司以控制原油需求為武器，蟲起對抗 OPEC 的大轟，重新為工業國家與消費者效命。OPEC 在各種分化反對力量之下是否會趨於瓦解？它是否會因經營不善而喪失新近獲得的石油控制權？它是否會因石油需求萎縮而再屈居下風？它採取何種策略來化解反對力量並維持有利於己的石油市場秩序？它的石油生產與油價策略如何？本文擬對這些問題作一概括的分析。

### 一、由對抗大油公司邁向携手合作

一九七四年以後，世界石油市場可嚴格劃分為三：原油市場、油品市場與現貨市場。OPEC 只控制原油市場；大油公司控制油品市場；現貨市場則呈無政府狀態。

OPEC 控制大部份原油生產權之後，大油公司明白大勢已去再也不可挽回。大油公司雖然仍控制消費國的石油需求，但除非作重大犧牲，實無力干預市場。何況，即使 OPEC 崩潰，生產權仍牢牢掌握在生產國的手裏，生產大國諸如沙國、伊朗、伊拉克、科威特可能在沒有 OPEC 的情況下繼續支配油價。OPEC 的覆亡並不意味着大油公司可重新控制原油市場；而大油公司與 OPEC 對抗，則可能失去原油供應。唯有彼此合作才可同蒙其利。

另一方面，在未發展煉油工業及開拓銷售網之前，OPEC爲了維持正常生產，優先讓大油公司承購原由其生產的原油。換句話說，在生產國接管前，由某大油公司經營的油田，在接管後，其生產石油在一般情況下仍優先保留給該大油公司承購。大油公司雖失去石油控制權，却在利潤上獲得補償，因爲一旦油價上漲，大油公司的利潤便直線上升。其利潤往往凌駕其他工業，使他們擁有更龐大資金向其他能源與其他產業進軍。

其次，產油國接管生產設施後，仍允許大油公司就地成立技術顧問團，提供各種技術服務。除行政人員由產油國派人接替外，技術部門原班人馬幾乎未動。一俟產油國培養出技術人才，這批技術人員才功成圓滿撤退，目前他們享受優渥待遇。

除開上述石油交易與技術合作外，雙方合作項目還包括：

a、**生產分享合同**。大油公司冒險投資於石油探勘，於發現石油而開始投產後，按合約規定同產油國分配生產的原油，以收回投注的資金。

b、**風險合同**。大油公司出資探勘，設若發現石油，產油國政府負擔一切成本，而石油全歸其所有；倘失敗，大油公司便告退出。

c、**服務合同**。產油國承擔風險，大油公司提供探勘、油田管理服務、煉油技術、及其他專門技術，而由產油國支付服務費。

d、**共同投資**。大油公司與產油國合夥分享一切所有權、風險與責任。

總之，一九七四年後，OPEC與大油公司的關係反由緊張對抗趨於和睦。目前大油公司雖名義上未享有石油經營權，却實際參與經營，惟參與乃出自產油國的邀請。OPEC與大油公司維持一個共存共榮的石油新秩序，吾人可稱之爲「兩極寡佔」(bipolar oligopoly)石油制度。

## 二、生產方面採取自主調整辦法

油品需求雖由大油公司控制，但OPEC決定石油蘊藏的開發、產量與油價。欲知這些決策如何進行，首先必須探討OPEC的性質。

它既非超國家組織<sup>①</sup>，也非政治聯盟<sup>②</sup>，或卡特爾(Cartel)。卡特爾至少應具有下列特點：第一、對於生產、價格、輸出

註① 因爲在會員國之外並不存在任何權力中心，會員國均是主權國家，OPEC的決議只是一種建議並不具有法律上的強制執行力量，至多只是會員國的君子協定。

註② 各政權的政治制度迥異。

和市場達成一致協議；第二、設立制度來監督並強制執行集體決議；第三、以獎懲辦法來制裁違反決議者。OPEC並未具有上述任何特質，自不能歸類為傳統的卡特爾。

嚴格而言，它是一個俱樂部。會員國限於開發中石油輸出國家<sup>⑧</sup>，堅信「團結必成，分裂必亡」；在經濟上達成默契或公開協議來進行寡頭獨佔，惟協議適用的時間與空間却受相當的限制<sup>④</sup>。

所謂「公開協議」係指標準原油 (Arabian marker)<sup>⑥</sup> 價格的決定由產油國在OPEC部長會議上經過磋商後獲得全體一致通過<sup>⑥</sup>。其他各種原油價格則任由需求的變化、品質、含硫量、比重、距離市場的遠近來決定。換句話說，其他種原油價格由市場機能來決定。所謂「默契」係指OPEC未建立生產配額制。油價波動所引起的生產分配問題，無不希望擁有大量油源的沙國、科威特基於OPEC集體利益採取減產手段來舒解。

OPEC在取得石油控制權後本有二個抉擇可供取捨：a、制定油價，讓市場來決定會員國的產量；b、分配產量，讓市場來決定會員國的石油價格。但因為會員國不願讓出剛攫取的生產權，結果仍沿襲大油公司的老路：決定最低官價，讓市場來決定各自的產量，俾在沒有價格競爭下，大家可盡其所能推銷原油。這一個固定模式係一九七三年十月十六日OPEC會議所樹立——由石油部長磋商後，一致決議油價，然後由各國逕自調整可能引起的產量變化。如此，會員國擁有否沒權而保留主權。每六個月之後，石油部長再度集會，檢討市場變化，重新制定油價。

OPEC和七姊妹如出一轍，運用價格槓桿來調整產量，重新分配輸入國的市場。但在石油市場疲軟時，會員國又不願意削減產量來維持價格，市場便由賣家市場變為買家市場，OPEC控制市場的能力便大大受買主與非OPEC產油國的掣肘。在此種情況下，會員國只有削價求售。這是現行制度唯一對OPEC不利的地方。

但OPEC不採用生產分配制毋寧是利多弊少。因為生產分配制必須擬定一套嚴密方案，考慮會員國目前與過去產量、蘊藏量、經濟狀況、財政收支、外匯存底、產能、生產計劃和其他因素。如此一來，勢必有利於若干會員國而不利於他國。受害會員國可能被迫鋌而走險，破壞生產分配協定。反觀目前自主調整則能行之有效。會員國機動調整產量以因應新價格所引起的需求變化。漲價，則需求下降，OPEC必須減產；跌價，則需求增加，OPEC必須增產。在前一狀況，OPEC必須擁有龐大油

註③ 自一九七五年後未增添新會員國。安哥拉入會被拒，但出口量與其相等的加彭、厄瓜多爾則被接納。

註④ Zuhayr Mikdashi, "Oil Exporting Countries and Oil-Importing Countries: What Kind of Interdependenc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9, No. 1 (Spring 1980), pp. 7-8.

註⑤ 標準原油係沙國34° API 輕質原油，當做OPEC其他一百三十多種原油的基準。

註⑥ Zuhayr Mikdashi, "The OPEC Process," in Raymond Vernon, ed. *The Oil Crisis* (New York, 1976), pp. 203-16.

元忍受減產的損失；在後一情形，它必須擁有剩餘產能。萬一OPEC對於油價的決定分歧不決，則讓油價暫時維持雙軌制或凍結油價。這時油價的分歧不僅未威脅或加速市場的崩潰，反施加壓力迫使會員國在下次會議妥協，使油價恢復統一。

### 三、團結第一

在七姊妹控制時代，大油公司追求利潤、市場的穩定與成長；有時甚至犧牲最大利潤去追求市場的穩定與成長。惟有在穩定市場下才能滿懷信心釐訂未來發展計劃。當其他公司持續成長而本身不迎頭趕上，勢將遭受淘汰或兼併。所以成長有時是大公司成功的指標，也符合經理階層的利益。一般而言，利潤、穩定、成長決定大油公司的營運方針與目標。

OPEC控制石油後，經營石油工業的動機與目標自有別於大油公司。會員國既是主權國家，必須同時考慮政治社會利益與經濟利益。OPEC革命成功後，會員國無不感到所有獲得的一切權利、地位與油元均來自彼此間的團結合作。經由集體合作，會員國始能獲致個別或集體政治、經濟、軍事和戰略利益。欲保持OPEC於不墜，有時寧可犧牲經濟利益。團結似乎是OPEC的最高目標。

一九七四年與一九七五年世界經濟不景氣，石油需求大幅下降，呈供過於求。據「石油情報週刊」估計，一九七五年OPEC曾有日產一千萬桶的生產設備未加使用。此種剩餘產能約佔當時最大產量（每日約三千七百五十萬桶）的百分之三十九。OPEC的產量降至每日二千七百二十萬桶，略高於一九七二年（請參閱表一）。當時減產最多是沙國，僅維持每日七百十萬桶（最大產量當時是一千八十八萬桶），科威特也只達到百分之六十二的最大產量。委內瑞拉、伊朗、利比亞、奈及利亞均有相當大的剩餘產量，而伊拉克的出口則持續上升。在此種情況下，沙國挾其雄厚財力甘願減產損失三分之一的油元，使OPEC安然渡過最艱苦的一年，維持OPEC於不墜。

### 四、油價係主要產油國討價還價的產物

OPEC因以團結為重，故能維持於不墜。但會員國除團結與建立新國際經濟體系等大原則外，彼此之間的政治和經濟利益頗為繁雜，有時更互相矛盾與衝突。他們對於經濟發展速度、政治取向、阿拉伯集團重要性、以阿衝突、外來投資與本國金融穩定，均有不同的看法，都能影響他們對於油價的態度。但最主要的是十三個會員國各有不同的石油蘊藏量、人口、油元、資金吸收能力。根據這些經濟因素，十三個會員國大致可區分為二類國家：

表一：OPEC 阿拉伯成員國佔世界石油產量的比重

(單位：每日百萬桶)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世 界	產 量	57.9	58.0	55.1	59.5	61.7	62.0
	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1
O P E C	產 量	31.0	30.7	27.2	30.8	31.4	29.9
	百分比	53.5	52.9	49.4	51.8	50.9	48.1
O P E C 阿拉伯成員國	產 量	17.9	17.6	16.0	18.5	19.3	18.5
	百分比	30.9	30.3	29.0	31.1	31.3	29.8
沙烏地阿拉伯	產 量	7.6	8.5	7.1	8.6	9.2	8.3
	百分比	13.1	14.7	12.9	14.5	14.9	13.4
科 威 特	產 量	3.0	2.5	2.1	2.2	2.0	2.1
	百分比	5.2	4.3	3.8	3.7	3.2	3.4
阿 布 達 比	產 量	1.3	1.4	1.4	1.6	1.7	1.4
	百分比	2.2	2.4	2.5	2.7	2.8	2.2
伊 拉 克	產 量	2.0	1.9	2.2	2.4	2.5	2.6
	百分比	3.4	3.3	4.0	4.0	4.1	4.2
利 比 亞	產 量	2.2	1.5	1.5	1.9	2.1	2.0
	百分比	3.8	2.6	2.7	3.2	3.4	3.2
阿 爾 及 利 亞	產 量	1.1	1.0	0.9	1.1	1.1	1.2
	百分比	1.9	1.7	1.6	1.8	1.8	1.9
伊 朗	產 量	5.9	6.1	5.4	5.9	5.7	5.2
	百分比	10.2	10.5	9.8	9.9	9.2	8.4
奈 及 利 亞	產 量	2.1	2.3	1.8	2.1	2.1	1.9
	百分比	3.6	4.0	3.3	3.5	3.4	3.1
委 內 瑞 拉	產 量	3.4	3.0	2.3	2.3	2.2	2.2
	百分比	5.9	5.2	4.2	3.9	3.6	3.5
印 尼	產 量	1.3	1.4	1.3	1.5	1.7	1.6
	百分比	2.2	2.4	2.4	2.5	2.8	2.6

資料來源：Petroleum Economist, No. 46 (April 1979). P 177.

第一類國家（阿爾及利亞、厄瓜多爾、加彭、印尼、伊朗、伊拉克、利比亞、奈及利亞、委內瑞拉）人口多、石油蘊藏量與產量之比例低（以一九七五年產量為基準，其平均比例為廿五比一，即僅可供開採廿五年），油元係其唯一大宗外匯收入，因此急於大幅提高油價賺取足夠油元，來發展多元經濟體系，俾能在油源枯竭前廣闢財源。這些需財孔急的國家往往便是油價的強硬派；主張以減產來提高油價，獲取更多油元。

第二類國家（科威特、卡達、沙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人口稀少、蘊藏量與產量之比例高（六十比一）、剩餘油元多（請參閱表二）。鑒於國內市場小而國際市場未打開，這類國家首先發展基本建設與社會福利，並不急著斥資來發展生產事業，並希望龐大海外資產日後能取代石油成為大宗收入的另一財源。彼等自然擔心油價大幅上升將導致世界經濟衰退、通貨膨脹、美元下跌，因而損害其海外投資的利潤和手中美元的價值，所以趨向以緩和和漸進方式來提高油價。這類國家是油價的鴿派<sup>②</sup>。

但屬於第二類的科威特，因思想意識原因（波斯灣國家唯一與蘇聯有外交關係的國家，在政治上主張波斯灣中立非核化，同情第三世界的主張），往往偏向鷹派或同印尼、委內瑞拉出面調和二派極端立場，構成溫和的中立派。

但在開會期間，政治因素也可能左右會員國的油價態度

註② 有關經濟上需要決定油價請參閱 Theodore H. Moran, *Oil*

*Price and the Future of OPEC* (Washington, D. C.: Resources For the Future, 1978).

表二：1977年OPEC 成員國石油蘊藏量與人口

國別	蘊藏量 (百萬噸)	人口 (千人)	蘊藏量 與人口 的比例	面積 (萬平方 公里)
亞達克	3,494	2,607	1.34	176
比	291	535	0.54	26.8
拉	4,658	11,759	0.40	44.4
伊	8,631	34,424	0.25	164
伊	2,092	12,542	0.17	91
委	932	17,790	0.05	238
阿	233	6,705	0.03	49.5
厄	2,672	80,000	0.03	92
奈	1,438	134,414	0.01	196
第	24,441	300,776	0.08	
科	9,234	1,112	8.30	1.5
阿	5,017	652	7.69	6.6
合	781	183	4.26	1.03
卡	20,550	9,430	2.17	240
沙	35,582	11,377	3.13	
第	60,023	312,153	0.19	
OPEC 共計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Petroleum Encyclopedia, 1977, p. 288; Arthur S. Banks (ed.), Political Handbook of the World, McGraw Hill, New York, 1977, pp. 7-483 passim.

。譬如巴勒斯坦問題可能影響阿拉伯產油國，而南北會談的進展則可能影響非阿拉伯產油國。

## 五、沙國溫和油價政策 成為OPEC的主流

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八年間，世界石油市場由OPEC 控制，而OPEC 幾乎由沙國一手壟斷。在西方的鼓勵下，沙國採取溫和油價政策，使石油名義價格幾乎凍結而實質價格却日趨下游。美國輸入實質油價從一九七五年每桶七點七六美元降至一九七八年每桶七點廿三美元；日本的輸入石油尤其大幅下跌，從七點一六美元降至一九七八年五點三一美元（以一九七二年美元幣值為基準）<sup>⑧</sup>。

沙國擁有豐富的油源<sup>⑨</sup>與油元<sup>⑩</sup>，龐大的剩餘產壓迫其他產油國取消漲價的要求。因此它在OPEC 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sup>⑪</sup>，同時在中東與國際上擁有巨大的政治經濟影響力。

⑧ Petroleum Intelligence Weekly, March 24, 1980.

⑨ 一九八〇年探明蘊藏量約一、七七〇億桶，佔全世界六、四二〇億桶的百分之二十八。每日新發現為五十萬桶。Financial Times, November 9, 1981, p. 1.

⑩ 據估計一九八〇年沙國經常收支盈餘為四百億美元。一九八一年海外資產可累積到一千五百億美元。請參閱 Financial Times, May 22, 1981, p. 22. ;

⑪ 每年開支約七二〇億美元，只需生產約每日六百萬桶便敷國內經濟需要及維持長期生產計劃。請參閱 Business Week, March 9, 1981, p. 20.

沙國國內大抵認為每日七百萬桶為最合適，雖然一九八〇年最大產能達每日一千五十萬桶。請參閱 Petroleum Intelligence Weekly, April 7, 1980.

Robert Mabro, "Political and Financial Aspects of the Oil Game," in Edward W. Erickson and Leonard Waverman eds., The Energy

Question: An International Future of Policy, Vol. 1, The World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74), pp. 72-84; Raqaei El Malakh, "Oil and the OPEC Members," The Journal of Business, No. 48 (January 1975), p. 14. 但另一些人士則認為沒有壟斷權力，沒有一個會員國能單獨採取行動損害多數消費國。請參閱 M. A. Adelman, "The World Oil Market," in Erickson and Leonard Waverman eds., The Energy Question, pp. 5-40.

除開國內政治因素<sup>13</sup>外，沙國的石油價格與產量須考慮維持下列四種平衡：

### 1. 目前石油市場秩序與未來石油地位的平衡

油價在短期間扶搖直上將加速非OPEC產油國的石油增產、節約能源、發展替代能源，並加深經濟衰退，使石油需求大幅下降。工業國家大規模轉換其他能源勢必嚴重削弱OPEC的地位與石油的價值。在沙國尚未來得及建立一個多元經濟體系時，也許石油已經在能源市場失去其重要性。這將是對沙國最致命的打擊，也是目前沙國石油溫和派要極力設法避免的<sup>14</sup>。反觀鷹派國家則無此顧慮。在替代能源大量出籠前，彼等已經沒涓滴石油可供輸出，因此抱有「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心理，尋求最高油價，俾能籌集資金來發展本國經濟。所以沙國必須在避免激怒鷹派與避免太刺激西方加速發展替代能源之間，維持一個適當的均衡。

### 2. 石油收入與油元資產之利潤

沙國擁有龐大油元及海外資產，使它和國際經濟的盛衰息息相關。世界經濟的衰退、通貨膨脹的惡化、美元大幅滑落，都會嚴重損害其海外資產的利潤及手中現有美元的價值。因此，油價大幅上漲，沙國在經濟上可能得不償失。在政治上，也可能引起現行政治結構的改變、破壞東西方權力均衡<sup>15</sup>，甚至促使美蘇簽訂新雅爾達協定，共同以武力壓低油價。

### 3. 目前石油收入與未來石油收入

倘油元收入不能迅速轉化為真正資產或科技知識，便是一種純粹由資產轉化為貨幣的過程。以此而論，此種石油收入的盈餘並不是真正代表財富的累積而只是財富的流動。在通貨膨脹與通貨貶值的雙重打擊下，油元將可能喪失部份價值而如土芥。所以OPEC認為油元只是財富的一種暫時假象<sup>16</sup>。此外，保存派（conservation）認為石油深藏地下遠比轉換成油元更為方便安全

註<sup>13</sup> 以國王哈立德為首的保守派，主要成員有第二副首相兼國民警衛軍司令阿卜杜拉·阿齊茲，他是王位第二繼承人。保守派主張石油生產應限於沙國經濟與援外義務的需要上，以每日八百五十萬為上限。而王儲法德為首的蘇德里七兄弟，主張應按西方需要調整產量，否則將引起西方經濟動亂，從而危及王室利益。

註<sup>14</sup> 見耶曼尼在 Damman 的演講，請參閱 *Financial Times*, April 22, 1981, p. 22.

註<sup>15</sup> Aaded Dawisha, *Saudi Arabia's Search for Security*, Adelphi Papers 158 (London 1980), pp. 27-30.

註<sup>16</sup> *Financial Times*, July 22, 1980, p. 19.

。這樣既不必冒海外投資的風險，外國的歧視排擠<sup>⑱</sup>以及海外資產的遭受任意凍結<sup>⑲</sup>，同時也不必擔心引進探勘開發石油的技術。因此沙國須斟酌考量將石油轉換為油元或藏於地下，孰為有利？

#### 4. 過劇現代化與經濟發展之利弊得失

石油飛漲所帶來的暴富，產油國幾乎一時無法吸納。大規模經建投資和進口工業產品與原料，導致政府支出超逾國內生產，引發嚴重的通貨膨脹。於是產油國在一九七六年紛紛開始放慢經濟發展步伐，轉而重視現有經濟基礎的鞏固。他們逐漸相信：在技術上石油生產有其極限而生產效率也有其極限，超逾此一極限，則不僅降低經濟效率，而且破壞社會公平與融洽<sup>⑲</sup>。上述四個平衡的維持使沙國油價不走偏鋒。

### 六、油價反映石油市場長短期趨勢

大油公司壟斷時代，不擇手段地在產油國攫取礦區探採權。而中東油區蘊藏量富，在特許年限內，縱然大量開採亦無掘罄之日。所以石油牌價被壓低，俾讓低廉石油取代煤的市場以增加石油銷售量。

七十年代OPEC控制本身資源後，當然加以珍惜。石油不僅僅是賺取外匯的經濟工具，而且是完成國家目標的最有效工具<sup>⑳</sup>。會員國無不渴望在安全和平環境中建立一個現代化的國家。就OPEC觀點而言，五十與六十年代，低廉的石油犧牲了他們的經濟發展而成就了工業國家的經濟復甦與進一步繁榮。在七十年代，他們必須把這一不利情況扭轉過來。世界的財富應該重新分配，應由工業國家轉移至OPEC，作為工業國家的反哺報恩。而提高油價至接近替代能源的價格，無疑是最有力的武器。

況且高油價亦符合保存石油的長期策略。石油保存派認為：石油係人類祖先留下的共同遺產。在未有充分替代能源供應以前，這一代沒有權利將億萬年來儲存於地下能源揮霍一空；工業國家更不應享有消耗自由世界百分之八十油源的特權。一九八〇年世界「可採收」之石油儲量約六千五百億桶，消耗二百卅億桶，按此速度生產，三十年便將告罄。為了後代子子孫孫的福祉，這一代應肩負這一歷史使命——在石油枯竭前，引導人類社會結構順利地過渡到另一替代能源。

註⑲ 譬如科威特擬以九億八千二百萬美元購買 Getty 石油公司百分之十四點六的股權被扼。請參閱 *Newsweek*, July 28, 1980, p. 44.

註⑳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美國總統卡特下令凍結伊朗在美資產。

註㉑ Mohammed Abu al Khail, "The Oil Price in Perspective,"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55, No. 4 (October 1979), pp. 526-9.

註㉒ Adnan al-Janabi, "The Supply of OPEC Oil in the 1980s," in *OPEC Review* 1980, pp. 8-26.

所以，OPEC所控制的石油市場，必須把石油「稀少」(scarcity)的特質反映在油價上，避免市場的過度繁榮而加速石油的枯竭。同時油價必須因應短期需求的變化，因為石油市場的呆滯，將擴大OPEC的剩餘產能，威脅OPEC的團結與油價的穩定。

在OPEC尚未建立自己的銷售網之前，大油公司仍擔任雙重角色：購買與銷售原油。大部份原油仍經由同一渠道、同一石油公司、同一煉油廠、同一銷售商輾轉至消費者。所不同的是合約談判對象是產油國與大油公司或其他買主，談判主題是針對OPEC官價作小幅度的增減。一九七三年之後，OPEC欲擺脫大油公司控制，不遺餘力推展政府與政府間的直接交易。隨着雙邊特殊關係的建立，石油直接交易從一九七三年每日二百四十萬桶增至一九七八年每日一千一百萬桶。

## 七、大致上維持統一油價

### 1. 油價在一九七五年九月維也納會議上提高百分之十

一九七四年之後，國際經濟與金融市場呈現空前動盪不安，而石油市場却顯得風平浪靜。一九七四年美國產品出口價格上升百分之廿七，日本百分之廿八，西德百分之十九<sup>②①</sup>。產油國不逕自提高油價，反而提高礦權稅與油稅來抵銷通貨膨脹與貨幣貶值的損失。有關產油國按新合約所應分配的石油(participation oil)<sup>②②</sup>，一九七四年六月OPEC決定大油公司向產油國購回此類原油的價格(buy-back price)由按牌價的百分之九十提高至百分之九十四點八六四，每桶價格提高至十點六七美元。九月十二日OPEC又將礦權稅由百分之十四點五提高至百分之十六點六七，油稅由百分之五十五提高至百分之六十五點六六<sup>②③</sup>。如此一來，產油國的石油收入增加百分之三點五，一桶油的實際所得，從九點四一美元增加至九點七四美元。

一九七五年美國與西德產品出口價格又告上升百分之十二，英國產品也上升百分之十六<sup>②④</sup>。OPEC會員在油元購買力日趨下降，外匯儲備日漸萎縮，貿易條件日趨惡化之下，認為提高油價不失為補救之道。大部份會員國相信油價上漲縱然會一時導致石油市場疲軟及出口銳減；但國際經濟復甦在望，石油出口頹勢必能扭轉過來。

註②① Loring Allen, *OPEC Oil*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Oelgeschlager, Gunn and Hain, Publishers, Inc, 1979), p. 94.

註②② 以別於股權油(eguity oil)，即大油公司按參與合同所分得的原油。

註②③ *Kessing's Contemporary Archives 1975*, p. 27349.

註②④ 同註②③，頁九十五。

在一九七五年九月OPEC維也納會議上，若干會員國遂主張調高油價以彌補各國自一九七四年以來因通貨膨脹所受的損失；其他會員國建議將油價與OPEC進口商品的價格掛鉤，採取油價自動調整辦法；但沙烏地阿拉伯擔心油價調高勢必擴大OPEC的剩餘產能，主張凍結油價。最後各方妥協，決定一九七五年第四季開始提高油價百分之十。

## 2. 一九七六年多哈會議(Doha Conference)採取雙軌油價制

一九七六年世界經濟開始復甦，石油需求果然隨之復升，OPEC日產達三千八十萬桶，比一九七五年增長百分之十三（請參閱表二）。產量增加最多的是利比亞和沙國；而伊朗僅由一九七五年日產五百四十萬桶增至一九七六年五百九十萬桶，油元收入只增加至八十四億美元。巴勒維國王急欲把伊朗建立成爲中東霸主，需款孔急，乃在一九七六年十月巴里(Bah)會議中要求提高油價。幸賴沙國力排逆流，遂成功地達成凍結油價在每桶十一點五一美元的協議，但却種下與窮伙伴衝突的種子。

一九七六年底，強硬派要求漲價，甚囂塵上。會議前夕沙國石油部長耶曼尼警告說：「此時世界經濟再不能忍受高油價的惡果，即使上漲百分之五也會減緩工業國家的經濟復甦」<sup>⑤</sup>。沙國的溫和態度一方面是基于經濟考慮，另一方面則出自政治考慮。其時美國卡特總統剛剛上臺，政策未卜，倘沙國堅持溫和油價政策，不啻送卡特總統一大人情，或可使其採取全面解決以阿衝突的方案及比較積極地參與南北會議。

在十二月多哈會議上，沙國堅持油價最高上升百分之五，僅獲聯合大公國的支持，而其他十國支持伊朗最低上漲百分之十五的要求。爲了維持團結表象，委內瑞拉石油部長提出折衷方案：同意十一國油價分二個階段上漲，即一九七七年元月提高百分之十，六月再漲百分之五；沙國與聯合大公國在一九七七年元月僅上漲百分之五，六月再審度斟酌油價，這便是所謂「雙軌油價」的由來。

## 3. 一九七七年七月斯德哥爾摩會議油價復趨統一

在雙軌油價下，大油公司增購沙國便宜原油，因而影響伊拉克、伊朗、科威特中質及重質原油的出口，此種原油約佔伊朗出口百分之四十至五十，科威特全部，因此造成OPEC內部劍拔弩張，沙國不能忽視這一情勢的發展，擔心其他產油國的報復，

註⑤ *Wall Street Journal*, December 15, 1976, p. 1.

從而危及OPEC的生存。何況，大油公司有可能將便宜石油送往現貨市場獲取暴利。

OPEC日產量在一九七七年達到三千一百三十萬桶的高峯，而市場欲振乏力。所以在委內瑞拉斡旋下，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二日的斯德哥爾摩會議決議：十一國取消再漲百分之五的原有協議，換取沙國與聯合大公國提高油價百分之五。半年的分裂復歸統一。OPEC秘書長Ali M. Juidah認為這表示OPEC的韌性<sup>26</sup>。若干人士預測它會崩潰的預言，也因而破產。

#### 4.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加拉卡斯會議凍結油價

一九七七年OPEC油元收入破紀錄，達到一千五百億美元，增長百分之九，其中沙國佔五分之一，這可能是上半年沙國油價便宜百分之五因而銷售陡增所致。油價統一之後，市場更趨疲軟。然而工業國家輸出商品價格却冉冉上升，美國上漲百分之九，日本百分之十七，德國百分之十三<sup>27</sup>。尤有甚者，美元價格一瀉千里，降至最新低點。

在同年十二月的加拉卡斯會議上，大部分會員國主張油價上漲百分之五至十，以彌補通貨膨脹和美元貶值的損失。三個激進國家（阿爾及利亞、利比亞、伊拉克）則主張調高百分之廿五以保持油元的購買力。沙國主張凍結油價在每桶十二點七美元，得到伊朗、聯合大公國、卡達的支持。伊朗一反過去主張轉而支持沙國，原因有三：在伊沙關係改善中，避免與沙正面衝突；上半年高油價政策危及油元收入；伊朗國王在會議前訪問華盛頓，卡特總統同意支持伊朗國防需要及供應核能反應爐以發展長期替代能源並鼓勵沙國壓抑油價上漲。在二大產油國的壓力下，凍結油價的主張遂在會議上壓倒漲價的要求（有委內瑞拉、伊拉克、阿爾及利亞、奈及利亞）。

一九七八年初，阿拉斯加及北海石油增產，世界石油市場呈現每日剩餘一百五十萬桶至二百萬桶。OPEC石油輸出降至一九七五年水平之下。市場一片疲軟，若干石油輸出國竟削價求售，又加上美元大幅貶值，OPEC積累的巨額順差開始下降。一九七八年二月八日國際清算銀行（Bank for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s）指出：OPEC在一九七七年第三季成爲西方銀行借款人，這是一九七三年以來的第一次。於是OPEC強硬派主張優先討論油元貶值，放棄美元而改採一籃子貨幣爲油價計算單位。但以沙國與委內瑞拉爲代表的溫和派認爲，放棄美元將使國際經濟更趨混亂，主張立刻着手研究長期策略方案，逐步緩和和提高油價。OPEC一九七八年四月部長會議成立一委員會，專門研究長期油價與生產策略，由沙國、伊拉克、伊朗、委內瑞拉、科威特、阿爾及利亞等六國組成。六月OPEC又在倫敦召開專家會議，討論匯率問題。建議召開特別部長會議來決定是否採用一籃子貨幣爲標準，但因沙國及伊朗反對而作罷。一九七八年秋OPEC仍爲長期策略與匯率問題爭論不休。

<sup>26</sup> World view, May 1979, p. 42.

<sup>27</sup> 同註<sup>26</sup>，頁九十九。

## 八、結 論

第一次石油危機在國際政治經濟史上的重要性，可能不下於第二次大戰，是近代史上的轉捩點。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八年期間OPEC控制世界石油市場，對於國際政治與國際經濟產生下列影響：

### 1. 國際政治

OPEC在一九七三年控制石油市場後，雖在各種反對與壓力下，終能以團結精神維持其組織於不墜，且在短短五年間又因伊朗革命而引起第二次石油危機；但OPEC的繼續存在及其龐大的油元與石油武器，其對國際政治勢必產生重大影響：

#### a. 打破神話，扭轉錯誤觀念

(1) 白人負擔神話。正如日本人在製造業上證明了「白種人優越」神話破產，OPEC也證明了第三世界人民同樣能有效經營原料生產事業。他們雖接受大油公司技術上的支援，但却應付自如運用現有技術。

(2) 工業國家譏諷第三世界國家彼此不能合作，只能坐而言而不能起而行，譬如七十七國集團是也。OPEC克服語言、宗教、經濟發展的差異、政經制度的不同、歷史的恩怨，組成一個追求共同利益的經濟團體。這證明開發中國家所組成的機構也能像OPEC一樣有效運用權力以謀取本身利益。

(3) OPEC並不像若干人士所想像一旦開發中國家獲得權力與財富，將加以濫用而不顧集體利益。OPEC對於油價表現相當克制。雖然有人認為OPEC增加國際關係緊張，惡化南北對抗情勢；但另一部分人士則主張OPEC在沙國控制下係石油市場的一股溫和制衡力量，倘OPEC崩潰，油價完全聽任產油國自行其是，市場勢必更加混亂。此外，OPEC除運用油元來發展本國經濟與軍備外，對外援的貢獻也相當大，使油元能順利回流。

#### b. 加速推動新國際經濟體系的建立

OPEC的崛起，使開發中國家不必像過去一樣乞求富國的施捨，且可在OPEC支援下以集團力量對抗制定經濟秩序與規則的既得利益集團，要求享有平等經濟權。新國際經濟體系的建立雖渺不可期，但他們的想法、態度與政策却發生一定的影響。五分之二的人類再也不願接受目前有利於五分之一的世界財富分配方式。

### C. 相互依存理論的出籠

OPEC 強加意志於列強，使後者改變觀念、行為、政策來適應新情勢，這是近代史上所罕見，歐美國家從此不能在世界為所欲為。一九七三年以前，歐美國際政治學者強調「依賴」(dependence) 理論；一九七三年之後炮製「相互依存」(inter-dependence) 理論，大聲疾呼西方倚賴與需要國外原料。OPEC 的茁壯可能係一股力量，推動工業國家與開發中國家邁向真正的相互依存。

### d. 提供開發中國家彼此合作的途徑

工業國家對外援助佔國民生產毛額的比重，同OPEC外援相比，顯然瞠乎其後。當南北對話陷於僵局一籌莫展時，開發中國家自覺彼此加強合作互助最為可靠。OPEC合作的經驗可能提供開發中國家彼此合作以解決能源與發展經濟的途徑。

## 2. 國際經濟

a、第一次石油危機結束了低廉充分供應石油的時代，也同時結束了五十年代後史無前例的廿五年經濟大繁榮和「不患物質供應缺少、但愁產品需求不足」的凱恩斯時代；把國際經濟帶入石油昂貴短缺的時代，重新返回十九世紀與廿世紀前半葉國民所得平均成長率約百分之三的時代。

b、喚醒世人瞭解：科技縱有無邊的法力，也不能使人類離開大自然而獨立或從自然界解放掙脫出來。原料係一切產品的根本。製造業固然重要，但一旦缺乏原料，便無由生產。

c、市場機能雖有其缺點，仍然是反映基本力量及解決經濟衝突的最有效工具。OPEC並未破壞石油市場機能，却如大油公司一般，駕馭市場謀取本身利益而不利於消費者。OPEC證明市場之下並非人人平等或各國平等，市場永遠對控制者提供最佳服務，這是市場制度最嚴重的缺點。市場像計算機一樣，輸入某項資料，只能解答該項問題，與「公平」原則無涉。